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2018 年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职责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负责统一管理、组织保定市范围内的高考、中考成考的报名考试录取工作；自学考试、社会考试和普通高中学业水平报名考试组织工作；负责保定市范围内硕士研究生考务组织工作。

（一）负责统一管理、组织保定市范围内的高等、中等教育的招生考试（含成人）、自学考试和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工作；

（二）负责保定市范围内研究生招生考务等工作，还担负着全国计算机等级、全国公共英语等

级、大学英语四六级、剑桥少儿英语等级、河北省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考试等社会考试等工作；

(三) 负责全市专兼职招生考试工作人员队伍的培训、指导以及负责各级各类考试信息管理与服务工作，按时发布各类考试信息，做好考生报名、阅卷、成绩登统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390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事业	正处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收入说明

2018年部门年初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1942.8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17.65万元

 财政专户收入1125.16万元

2、支出说明

2018年部门支出安排预算总额：1942.81万元

1、基本支出 637.65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590.43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47.22 万元

2、项目支出 1305.16 万元
 其中：本级支出 1305.16 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预算收支安排 1942.8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92.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36.06 万元，主要增加单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156.55 万元，主要增加单位组织考试考务经费的项目支出以及电子考场建设及维护和中考阅卷经费的支出。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88.32 万元，其中办公费 10.8 万元，水费、电费、取暖费、邮电费 7.89 万元，工会经费和福利费 10.1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万元，接待费 1.6 万元，因公出国经费 10 万元，培训费 1.5 万元，党组织活动经费 0.32 万元,其他支出 6.08 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390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7 年度预算	2018 年度预算	增减金额	变化原因
因公出国经费	8	10	2	根据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组织我单位人员出访德国、匈牙利、波兰，积极借鉴相关国家教育考试制度改革经验和先进的高等教育办学理念，加强我省高等教育及教育考试招生工作与相关国家的合作交流。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0	0	0	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40	40	0	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支出	1.6	1.6	0	无增减变化
合计	49.6	51.6	2	根据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组织我单位人员出访德国、匈牙利、波兰，积极借鉴相关国家教育考试制度改革经验和先进的高等教育办学理念，加强我省高等教育及教育考试招生工作与相关国家的合作交流。

第五部分：绩效预算信息

一、部门职责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负责统一管理、组织保定市范围内的高考、中考成考的报名考试录取工作；自学考试、社会考试和普通高中学业水平报名考试组织工作；负责保定市范围内硕士研究生考务组织工作。

（一）负责统一管理、组织保定市范围内的高等、中等教育的招生考试（含成人）、自学考试和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工作；

（二）负责保定市范围内研究生招生考务等工作，还担负着全国计算机等级、全国公共英语等级、大学英语四六级、剑桥少儿英语等级、河北省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资格证书考试等社会考试等工作；

（三）负责全市专兼职招生考试工作人员队伍的培训、指导以及负责各级各类考试信息管理与服务工作，按时发布各类考试信息，做好考生报名、阅卷、成绩登统等工作。

二、总体绩效目标：

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周密部署，精心安排，圆满完成负责的各类考试的报名、考试及招生等工作。

组织好全年 20 余次考试，完成高考成考学考自考的考试组织任务以及中考的录取工作。维护并规范标准化电子考场，使考务工作更加公平、公开、公正。

继续完善全市标准化考点建设。对各项设备定期维护，对设备老化达不到质量要求的及时更新，确保系统及设备的正常运行。在国家及考试中，保证县级、市级与省级国家级指挥中心的视频监控信息畅通，确保各项国家级考试的顺利完成。

二、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390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单位: 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 预算 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管理组织招生考试	991.86	组织管理本市普通高中学业考、中考、高中水平考试、研究生考、自学考试、成人高考、社考等(省)统一考试及网上报名、阅卷、登统、录取、毕业生审定等工作。	确保各项考试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招生考试管理	891.86	统一管理、组织保定范围内的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初中毕业升学考试、成人高考及自学考试和普通高中会考工作, 并负责保定市内统招、单招、保送生招生等任务, 还担负着全国计算机等级、大学英语等级、教师	做好各项招生考试工作。	考试工作完成率	100%	95%以上	80%以上	80%以下

390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单位: 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 预算 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电子考场的建设及维护	100.00	等社会考试任务。电子考场是教育部、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的重要工作,是“国家教育考试考务管理与服务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建成,对综合整治考试环境、解决招生考试领域的深层矛盾、节约考务成本、提高考务及教育管理等方面意义重大。	建立覆盖保定市范围内的电子考场,对已建成的进行更新及维护。	电子考场覆盖率	100%	95%以上	80%以上	80%以下
教育考试政务管理	313.30	负责教育考试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加强教育考试的管理组织工作,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综合业务管理	62.00	及时发布各类考试政策及信息,召开各类考务培训会议,对各区考务人员进行考务培训等工作。	做好各项教育考试管理工作。	单位职能执行率	100%	95%以上	80%以上	80%以下
综合事务管理	251.30	管理网络建设、运转维护和电子政务;机关标准化建设、考试卷保密、档案以及政务接待、会务。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95%以上	80%以上	80%以下

390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单位: 万元

职责活动	年度 预算 数	内容描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辆运行与管理、设备 购置和管理、机关保 安、保洁和环境绿化 及养护等后勤服务。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 年市教育考试院部门安排采购预算 15.7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90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单位：万元

第七部分 国有资产预算情况说明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 2017 年末固定资产总值 40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0%（详见下表）。2018 年拟购置固定资产 15.7 万元，主要是：计算机 7 台，打印设备 6 台，空调 9 台，办公家具 35 套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保定市教育考试院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截止时间：2017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数量	价值（单位：元）
固定资产总额	—	4,060,972.00
1、房屋（平方米）	1,312.00	521,495.00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312.00	521,495.00
2、车辆（台、辆）	4	686,233.00
3、单价在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00
其中：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00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	0.00
4、其他固定资产	—	2,853,244.00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事项的解释说明。